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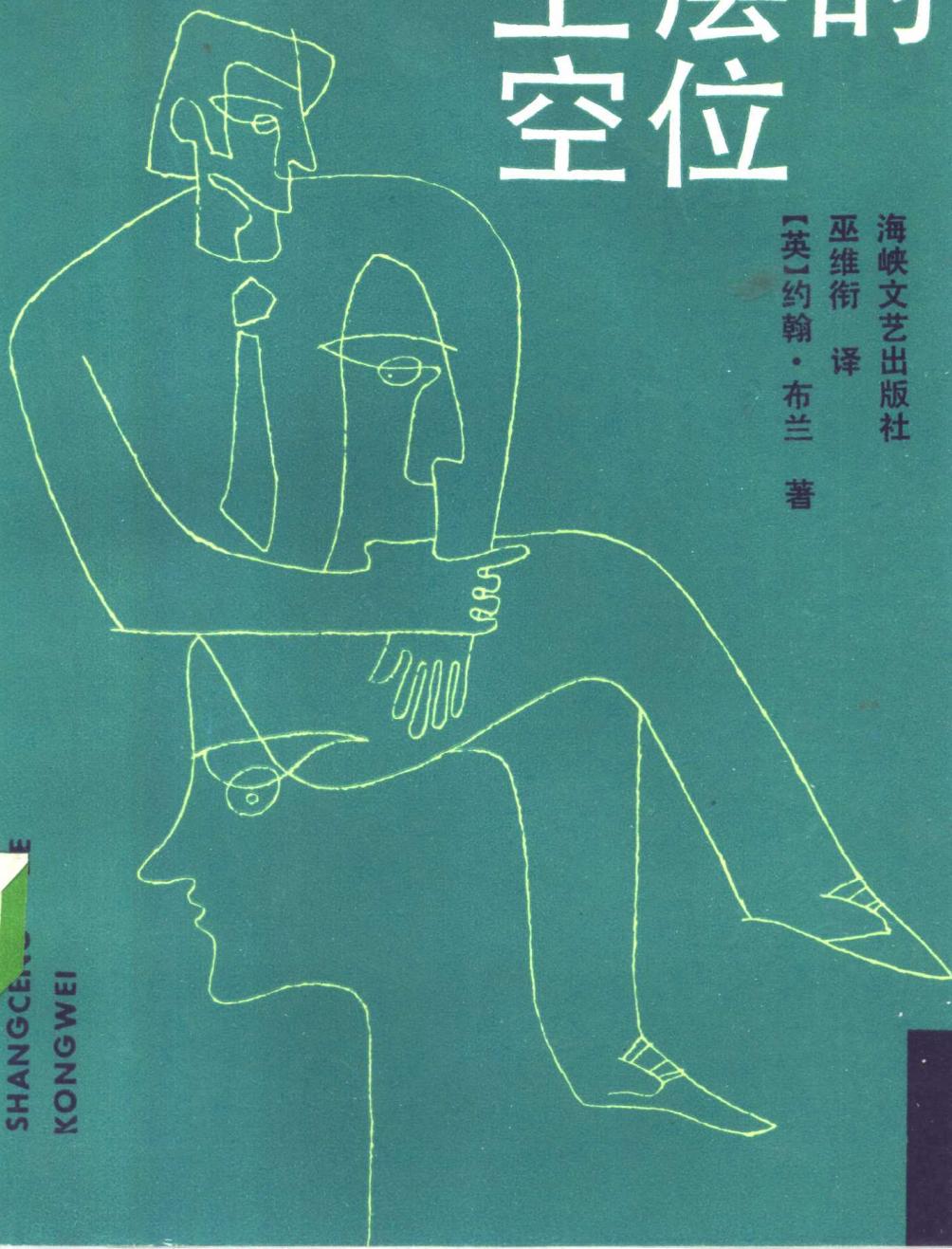
当代英国文学丛书

# 上层的空位

海峡文艺出版社

巫维衡 译

【英】约翰·布兰 著



SHANGCE  
KONGWEI

# 上层的 空位



# 上 层 的 空 位

〔英〕 约翰·布兰著

巫 维 衡 译

海 峡 文 艺 出 版 社

一九八五·福 州

## 上 层 的 空 位

〔英〕 约翰·布兰著

巫维衔接

\*

海峡文艺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9印张 4插页 176千字

1985年11月第1版

1985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7,850

书号：10368·120 定价：1.52元

九月的一个早晨，下着雨，天空一片灰蒙蒙的，我来到沃利镇。我还记得当时一个人在车厢里，自言自语道：“不会再碰到行尸走肉了，乔，不会再碰到行尸走肉了。”

我饥肠辘辘，隔宿酒还在作怪。脑袋嗡嗡作响，鼻子犹有碳酸水的感觉。但在那一天早晨，这些不适之感反而增添了自己的乐趣。我本是个耽于玩乐的人，不过多少带有绅士派头，这时节，我盼望能洗个热水澡，饮点鲜汁解酒，喝杯黑咖啡，然后穿上丝绸晨衣打一会儿盹。

我身上穿的是我最好的服装：一套浅灰色、价值十四个几尼<sup>①</sup>的衣服，一条素灰色领带，一双素灰色袜子，一双褐色的皮鞋。鞋子色泽深浓，油光闪亮，我买过的鞋子中数这双最贵了。军用短雨衣和帽子就配不上，雨衣只穿三个月，就皱得利害，还发出橡胶的味道。帽子呢，由于我常涂发油，已有点褪色，而且帽子前沿被我的手指头捏成一个凸起的尖角。

后来，除了别有长进以外，我还懂得绝对不要买廉价的雨衣；帽子不戴时先把凹痕用力揉平；衣服颜色和色泽深浅不要过于划一。但是十年前的那天早晨，我看起来却相当神气哩。那时我还没有发胖，而且，管它听起来是不是有感伤情绪，我还有一股热情，还耽于幻想，这就足以弥补我那象大兵制服似的短雨衣、尖帽子和全身装扮的缺陷。几天前的

---

① 一几尼现在等于一英镑五便士。——译者

一个晚上，我发现一张来沃利居住不久后拍的照片。照片上，我的头发塞在便帽里，衣领不正，领结用一枚象匕首一样可怕的别针夹住，小得很不相称。这没有关系，因为照片上我脸部的表情虽不是十足的天真单纯，却也显得未谙世故。我指的是在两性关系、金钱、结交朋友、左右他人等方面未谙世故，几乎没有沾上人们为了满足自己的欲望而涉足的各种污泥浊水。

汤普森夫人当时看到的正是这张脸。我是通过《沃利信使报》上的一则广告联系好住处的，还没有见到她本人呢。她信中说她身穿枣红色外衣，手拿一本《王后》杂志，我可以凭此认出她。不过后来我不凭这个马上就认出她了。从她写信用的非机制白色厚信纸和她那工整的笔迹，我想象中的她正是这种人。

她在检票棚门边等着。我拿出车票，转身问道：“汤普森夫人吗？”

她微微一笑。她的面孔苍白，表情沉着，黑发开始发白了。大概她一向是这样微笑的。笑时嘴巴几乎没动，只从眼神中表露出亲切与友谊，没有一般社交场合的做作。“你是乔·兰普顿吧？”她说，“谅必一路愉快。”她站着瞧我，瞧得我局促不安。我突然记起应该伸出手来。

“见到你很高兴，”我由衷说道。她的手干枯、凉爽，紧紧回握住我伸出的手。我们走出来，经过一座有顶盖的人行桥。一列火车在桥下驶过，桥身微颤。接着，我们又穿过一条响着隆隆回声的长地道。我在火车站时，就有窒息恍惚的感觉，这时只觉得心情抑郁，脑子里嗡嗡作响，头疼了起来。

走出地道后，我感到稍好些。雨转小了，细雨蒙蒙，空气清新，飘着象黄油面包那样的特殊味儿，这说明开阔地带就在眼前了。火车站坐落在沃利东部的中心，给人们的印象好似镇上全部工业都挤在一个地点。后来我发现这是市政厅的规定：谁想在沃利建厂，只能在东端，别处不行。

“这儿不是沃利最漂亮的地段，”汤普森夫人说着把手一指，那里有一座大工厂，一家卖炸鱼加马铃薯片的店铺，一家破旧旅馆的地块。“火车站附近总是这样，我不懂为什么，塞德里克对此另有见解。不过，要知道这儿倒是满吸引人的，那家旅馆后面的街道纵横交错、弯弯曲曲……”

“到鹰街远吗？”我问道。“我们可以雇辆出租汽车。”车站的车场里停着六、七辆出租汽车，看得很清楚，司机们都坐在驾驶座上发愣。

“好主意，”她说。“我顶为那些可怜虫难过，”她笑了笑。“从来没看见谁坐过出租汽车，他们只是在这儿等呀等的，一天又一天，一年又一年地等，等那些永不光顾的乘客，真不知道他们怎样过活。”

我们坐进汽车时，她又瞧了我好一会儿。那眼光既锐利又不使人难堪；既冷静、淡漠，又和善、坚定。我仿佛觉得已经顺利通过某种考试。“要是你高兴我就叫你兰普顿先生。”她说，“不过我宁可叫你‘乔’。”她说这话，一点也没有难为情或打情卖俏的味道，而是暗示说，住宿等事情就这么定下来了。“我叫琼，”她加了一句。

“谢谢你，琼。”我说道。从这时起，我总是叫她的名。不过也怪得很，我总尊她为汤普森夫人，对她从来没有动过别的念头。

“这是圣克莱尔街，”汽车拐弯开上一条又长又陡的山路时，她说道。“我们住在顶上，那儿也是沃利镇的镇顶。我的丈夫对此也另有见解……”

我发现她话讲得很得体。她的声音低沉但清晰，没有约克郡的腔调，也没有伦敦邻近各郡上层社会谈吐的造作。我暗自庆贺自己运气好。本来，我的女房东十之八九会是浑身洗衣碱和发酵粉味道的普通女人；新租的房间很可能会是火车站附近那些肮肮脏脏的小房子。我只是从达弗顿迁到另一个达弗顿而已。可是，现在我却要住到镇顶，迁入一个我匆匆一瞥就内心激动不已的世界。这儿房子宽敞，有汽车道，有果园，有修剪的树篱，有一所预备学校，准备升入高级中学的子弟们不久就会在冒险猎胜之后从布列塔尼<sup>①</sup>，从巴西，从印度回来，至少也从康瓦尔郡的某所古堡回到这里来上学。这儿有本特利、拉冈达、德姆勒、杰古厄等等牌号的昂贵小轿车，东一辆西一辆随地停放，十分显目，好象在炫耀本地区的富有。此外，从远处平地上的荒野和树林吹来的阵阵和风，更使人心旷神怡。

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塞浦路斯路。它又宽又直，两旁种着柏树。我在达弗顿住处的街道名叫橡树新月街。它不象新月，一点也不弯曲，两旁连一株矮树也没有。在那一瞬间，塞浦路斯路成了沃利的一个象征，原来我一辈子好象都在啃锯木屑，还穷开心，以为是在吃面包哩。

汤普森夫人把手搁在我的膝盖上。我突然微微闻到一阵科隆香水味，那是一种最高级的香水，沁人心脾而又防菌的

---

① 布列塔尼：法国西北一地区。——译者

香水。“我们到家了，乔。”她说道。房子是半独立的，有一侧和另一座房子连在一起，跟我想象的不一样。不过，它是用一种华贵的淡褐色石灰石盖的，不大不小，清静幽雅，还有一个汽车间。房子的门窗刚漆过，闪闪发亮，草坪平整，象鼠皮的纹理一样。这是一座经常得到精心照管的房子。说也奇怪，汽车间就不一样，油漆斑驳脱落，窗子破损。

“塞德里克用它来放零星杂物的，”汤普森夫人说。实在不可思议，别人还没提出问题，她就回答了。“汽车间需要修缮，不过我们似乎总抽不出时间。莫里斯死后，我们把车子卖了。车子是他的，真的，不知什么原因，我们不忍心坐那辆车子。”

她打开房门。我问道：“他在军队里呆过？”

“当皇家空军驾驶员，在一次糊里糊涂的事故中，死在加拿大，那时他刚满二十一岁。”

门厅有蜂蜡和水果的味道，一张小栎木桌上有一个铜制大花瓶，上面种着含羞草。在米色墙壁的衬托下，含羞草和花瓶发出铬黄色和近似金黄色的淡淡光辉，看上去美极了，简直难以置信，就好象《家庭与花园》里的一幅插图。

我帮汤普森夫人脱下外衣。我估计她至少四十五岁了。对于这样年龄的女人来说，她的身段还是不错的，腰身纤细，既不发胖，也不瘦削。人们很容易把她错看成年轻少妇，虽然她并不打算掩饰自己的年龄。不过，我瞧着她，头脑里没有闪过丝毫欲意，我任何时候都不想向汤普森夫人调情，但说句实话，要是她上我的床，我肯定不会把她推下去。

她又一次用那种奇特的眼光凝视着我。“你和他很

象，”她喃喃地说道，然后直了直身子，好象记起什么似的。“对不起，乔，我忘了自己的职责，得带你去看看你的房间了。”

我在鹰街的房间是第一个真正属于我自己的房间。我没把弗林顿巴塞特的军士营房里隔成的小房间算在内，因为那儿除了睡觉以外，我几乎没有派它别的用场。而且我总有这样的感觉，在我之前，那小隔间其他军士住过，在开赴另一驻地前住过或在战死之前住过，单单这一点它就不能算是我个人私有的了。我也没把姨母埃米莉家中我住过的房间算在内，那是一间地道的卧房，我觉得应该买些家具，装上电炉，但姨父或姨母都对这种独居静处的愿望不理解。对他们来说，房间里有一张床（我那时有一张围黄铜栏杆铺着棉屑床垫的床），一个衣橱和一张硬靠背椅子就是卧房了，它的唯一用处就是睡觉。你可以在客厅里看书、写字、谈天以至听无线电广播吆。好象房间应严格按字面来命名似的。

这时，我跟着汤普森夫人走进我的房间，便进入了另一个天地。“太好了，”我说，感到话语还不周全，可又不愿显得过分激动，因为我毕竟没有在贫民窟里住过。我望着房间，乐不可支；米色和银白色的直条糊墙纸，边缘装有软垫、和房间差不多长的凸窗，一张长沙发床（在我看来它象个长沙发，而不象床，没有大白天困睡或病卧其上的沉闷气氛）；此外，两张扶手椅，一个梳妆台，一个衣橱，一张写字桌，都是一式的浅色椴木料子。奶油色的书橱上面有一盆银莲花，壁炉里炉火正旺，发出淡淡的醋酸味和花朵味，那香味我很熟悉但说不出它的名称。

“苹果树材，”汤普森太太说，“多亏缺煤，我们都成

行家了。电炉倒是有一个，但我想在这么一个糟糕的日子里用壁炉生火会使人愉快些。”

对面壁上悬挂着三幅小图片：阿耳兹港，布罗格耳画的滑冰场景和马奈<sup>①</sup>画的奥琳普像。

“特地为你挑选的，”汤普森夫人说，“麦迪奇印刷社的复制品。我们的藏画不少，你看腻了就换上新的。”

“我喜欢滑冰者，”我说，意思是说我最喜欢那一幅。这话并不由衷，因为我说时，眼睛却盯着皮肤白皙、身材丰满、神态冷漠、矜持的奥琳普。但我有教养，忍住不说，总不能向一个女人实说我喜欢一幅裸体画啊。

在这以前，我从未认真地看过一幅画。比如，我知道埃米莉姨母的客厅里有三幅水彩画，但一离开那屋子，我连那些画的内容都记不起来了。按理，我的观察力还是敏锐的，白天在那客厅里看书写字少说也有两年以上，记不起来的原因很简单，在达弗顿，图片是家具，不供欣赏。麦迪奇印刷社的复制品却确实是让人欣赏的，它们是悠闲舒适生活的一部分。使我惊奇的是，“象现成的衣服一样，合适极了。”这样一句妇女杂志上的陈腔烂调却恰切地表达出那房间的气氛。

“你想洗个澡吧，”汤普森夫人说。“洗澡间在右边，下房在它隔壁。”她从梳妆台里取出一串钥匙。“你的钥匙，乔，要不我会忘了。前门的，房间的，衣橱的，写字桌的，还有，天晓得这两把是开什么锁的，过会儿我会记起来。顺便说一下，半小时后我给你送来咖啡。或是你喜欢喝茶？”

<sup>①</sup> 阿耳兹为法国东南部隆河边的城市；布罗格耳（1526—1569）佛拉芒人，风景画家。马奈是法国近代画家。——译者

我说喝咖啡最合适（我是想喝茶，不过在那个时刻，我凭直觉认为这么说不妥）。她走出房间后，我打开小提箱，取出晨衣。我从来没买过晨衣。埃米莉姨母认为穿晨衣不但浪费（外衣可以当晨衣穿呀），而且是懒散堕落的表现。我望着晨衣，仿佛还听见她的声音在说：“我情愿看见某人光着身子，”她说。“劳动人民穿晨衣看上去傻里傻气的，好象在妓院里逛荡懒惰得连脸也不洗的妓女……把钱花在有意义的地方吧，孩子。”我笑了笑。买那种衣服当然一点也不实用。我记得它的料子是极细的人造丝，店员说是闪光绸，意思是说按不同光线角度它有时鲜艳花绿，有时现黄褐色。它的针工十分蹩脚，只洗一回就成了不象样子的布片，那是战后初期银根紧迫，货物充斥时出产的典型货色，我倒认为是自己醉后一时糊涂买下来的哩。

尽管这样，那件晨衣也远比我现在穿的在邦德街<sup>①</sup>苏尔卡商店买的这件合我的意。我不是不喜欢苏尔卡店铺的衣服，这件晨衣是最高级的，现在我总穿最高级的服装。但我有时感到不痛快，觉得自己是被迫替那家店铺的兴旺做活证，做背广告牌的人物。我不愿穿得邋遢邋遢，但我知道，即使自己想穿得马虎点也不行，这使我很不痛快。我买那件便宜的人造丝晨衣是为了自得其乐，而买这件昂贵的丝绸晨衣则是因为穿这种质地的衣服是我契约里一项不成文的条款所规定的。我到沃利镇第一个下午脱去短上衣和衣领，穿着晨衣走进浴室时那种从容不迫，朝气蓬勃，精明干练的感觉，今后永远也不会再出现了。

---

① 邦德街是伦敦西区一条繁华大街。——译者

浴室是随便哪一个中产阶级家庭都有的那种浴室——绿色瓷砖，绿色搪瓷，镀铬的悬挂毛巾的横杆，配有牙缸、牙刷托架的大镜子、钢柜，有淋浴装置、附有抽水设备的浴缸，拉线开关的电灯等等。浴室洁白干净，散发出淡淡的香皂和刚洗过的毛巾的味道。这是地地道道的浴室，不是改装的。

我来沃利镇前一天晚上洗澡用的浴室是卧房改成的。在盖橡树新月街的房子时，没有人考虑到劳动人民需要浴室。浴室的房间很小，地板是松脂木的（你要是不小心，还可能踩到肮脏的木头碎片），棕色的糊墙纸被水溅泼得斑斑点点。毛巾挂在蓄水柜上，那儿经常堆满待晾干的内衣裤。窗栏上有一把剃刀，一块修面用的肥皂，一支牙膏，一堆脏牙刷，旧刀片和洗面巾，还有三个大概是作修面用的断柄杯子，积满灰尘，显然从来没有人用过。

我不想骗人，说我在姨母埃米莉家时一贯情绪抑郁。其实，查尔斯和我对任何事情总是心安理得，认为遇事挑剔并不光彩。我们不喜欢橡树新月街顶头的杂货店经理，他老说自己十分注意清洁，对别人不讲卫生十分反感。查尔斯过去总学他说话：“老天爷作证，肥皂和水都够便宜的，不一定有钱才讲究卫生呀。要是没有浴室，我可受不了……”他谈到洗澡时好象把身子泡在水里是什么值得大说特说的要事似的。查尔斯说过，这位经理逼得你真想提高嗓门大声嚷道：你干脆把煤放在浴室里，身子一发痒就烧水洗澡得了。

话虽这么说，我却发现我在达弗顿时一些生活情节未免过于可怜，全无乐趣。我很喜欢姨母埃米莉和姨夫迪克，甚至也喜欢他们的两个儿子：汤姆和悉尼。他们一个十三岁，

一个十四岁，吵吵嚷嚷，笨手笨脚，呆头呆脑地老往工厂区跑，而且显得十分快活。离开达弗顿我甚至有点内疚，我心里明白自己每月交给姨母的八镑对她的用处可大哩。但我不可能再呆在她那个世界了。我用一条大而柔软的毛巾擦干手脸，眼角瞟着挂在门后的晨衣（我总盯着它，好象是提防它逃走似的），呼吸着浴室里洁净芳香的味道，我总算在一个迥然不同的世界里有了立足之地了。

我回到房间，换了衣领，梳了头发，瞧着镜子里自己的模样，突然感到异常孤单。我象小孩子一样，留恋那丑陋的房子和街道，在那儿我不会挨饿也不会迷路，我也想念那一张张熟悉的面孔，他们可能使你厌烦恼火，但决不至于伤害你或出卖你。我认为要完全不想念家乡，我做不到。但在那第一天里，却有好一会儿我想家想得要命，当然，我后来就不再害思乡病了。

我从窗户往外瞧，后花园大得惊人，四周水腊树篱环绕，那头有一株大苹果树，苹果树的旁边有两株樱桃树。我记得父亲有一回对我说：“樱桃树不会自己枝叶茂盛。”“它们得结婚才会结果子。”他补充说道。他对自己能想出这样的比喻高兴得象天真的孩子一样。父亲从来没有自己的花园，只有一小块向市政厅要来的土地。他没有苹果树，没有樱桃树，没有绿草坪，没有水腊树篱……

我整整了领带，下楼来到客厅。还不到五分钟，汤普森夫人就端着咖啡进来了。咖啡壶放在一个银托盘上，我真想知道这家的收入有多少。她在信中告诉我说丈夫在中学教英语，但这似乎不足以说明他们的生活水平。使我留下深刻印象的不只是这托盘和咖啡壶（它们也许只是结婚时人家送的

礼物），还有那些茶杯，牛乳杯和小糖盆。它们细薄，透明，上了红、蓝、黄、橙等颜色的釉彩。我知道这些器皿十分昂贵，因为上面釉饰不多而且瓷釉色泽暗浓。在钱财方面我和用魔杖探寻地下水源的人一样有一种直觉，可以肯定这一家的年收入至少一千镑。汤普森夫人在端整套咖啡器皿时态度平淡随和，一点没有多数妇女在端出上等瓷器时那种自豪与担心参半的表情。我看到以后，在这家的年收入总数里又加上了五百镑。

“我们从来没有收过房客，”她边说边递咖啡给我。我觉察得出她在说“房客”之前停顿了一下，好象想了想后，决定不用各种委婉的说法，如付钱的客人，和我们住在一起的先生，等等。“但我年轻时，也吃过女房东的苦头。乔，我希望你知道，你的房间完全归你使用。你可以什么时候高兴就什么时候带朋友来。”她犹豫了一下又说：“假如你感到孤单（住进一个新地方，开头总是有点陌生的），在这儿住下去你会很满意的。你这是第一回离家吧？我的意思是说，除了入伍那次？”

“是，也可以说不是。父亲~~在战争中死去了~~以后我一直住在姨母埃米莉家中。”~~我本想把姨母的~~字说得重些，不过觉得还是不说好。

“达弗顿是个什么样子的地方？”

“有许多制造厂，还有一家~~化工厂~~一所中学，一座战争纪念碑，一条每天泛着不同色彩的~~河流~~，还有一家电影院，十四家小酒店。就这么一些了。”

“你们那儿没有剧院？”

“每年冬天新教徒们都只看埃布·黑伍德编的剧目。我

要是想看演出，就到曼彻斯特去。达弗顿什么都没有。”

对查尔斯和我来说，达弗顿总是死气沉沉。我们对当地议员，重要官员或别的我们不高兴的人物一律称之为行尸走肉。开头我们编了号，“三号行尸走肉开了个玩笑，”查尔斯说。这指的是他的上司图书馆长。“他们装得活蹦活跳的，实在可怜，是吧？”编到第十号时，要记住第几号指谁就难了。于是，我们换另一个花样。达弗顿骑师旅馆的老板穿一身新毛衣大摇大摆走过去时，我便说道：“胖行尸走肉又往啤酒里掺水了，他身上的裹尸布是不明不白地搞到手的，还有那个耐洗的行尸走肉——老谈洗澡的杂货店经理，和笑咪咪的行尸走肉——经营服装社和放债人俱乐部的。还有许许多多别的行尸走肉。我们认识不少达弗顿的居民，可以说比镇上两个最知名的公民——通奸的行尸走肉和玩弄幼女的行尸走肉——认识的还要多得多。要不是这样，我们这玩意儿就搞不了那么久了。”

“我们沃利镇有一家很出色的小剧院，”汤普森夫人说。

“~~沃利狄斯比斯剧院~~，真是个好笑的名字。你得来参加我们下一次社交晚会，~~弄~~，她们会很快就把你抢走的，男人不多。”

我扬起了眉毛。

“~~应该说男演员不多才对~~，”她微微一笑。“不过年轻漂亮的单身汉也很缺少，你演过戏吗？”

“在部队营房音乐会~~上~~演过几次，但在达弗顿，我空闲的时间不多。老实说，我不太喜欢《粗心的西里尔一败涂地》和《佩吉的巨额奖金》。”

“男演员不多，你来得正好，”她说，我看得出她因为

我演过戏而相当高兴。“不过，我认为它们有黑伍德剧目的风格。”

“其实这是查尔斯的看法，”我说。“我的朋友查尔斯·拉弗德。我们从小就认识了。”

“你很喜欢他，是吗？”

“我们亲密得象兄弟一样。比多数亲兄弟还要亲。”我想起查尔斯的丰腴脸庞，戴着大得可笑的角质框架眼镜，露出半天真半色迷的表情。我总说他看上去象个纵情酒色的牧师。“达弗顿什么也没有，乔。离开这儿吧，要不你也会变成行尸走肉了……”我仿佛听见他那带有醉意的浑厚嗓音，清晰得就象他这时也在房间里似的。“你去沃利以后，乔，不会再碰到行尸走肉了。记住，不会再碰到行尸走肉了。”

“你会想念他的，”汤普森夫人说。

“是的，我受得了，不过——”我停住了，不十分清楚该怎样表达自己的想法。

“我认为男人的友谊比女人深得多，”汤普森夫人说道。“但不那么自私，他们从不妨碍对方。”她知道我想说什么，没有明说，但那番话却好象她已经知道了似的。她的话往往中肯，这就省得我难为情地解释一番。说我离开查尔斯并不十分伤心，但也不是全无影响，等等。

时钟在敲半小时，汤普森夫人说她得去喂小鸡了。她走出房间后，我点燃一根香烟走到壁炉台前。台上挂着一幅装框照片，一个青年穿皇家空军的制服，帽上有一空勤人员的白布条，他的头发又黑又密，嘴巴紧闭，眉毛浓黑，正在用眼神微笑，这种微笑正是汤普森夫人的特点。他漂亮又有风度，这个特点是往往不容易在照片上显示出来的。